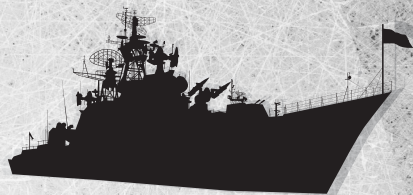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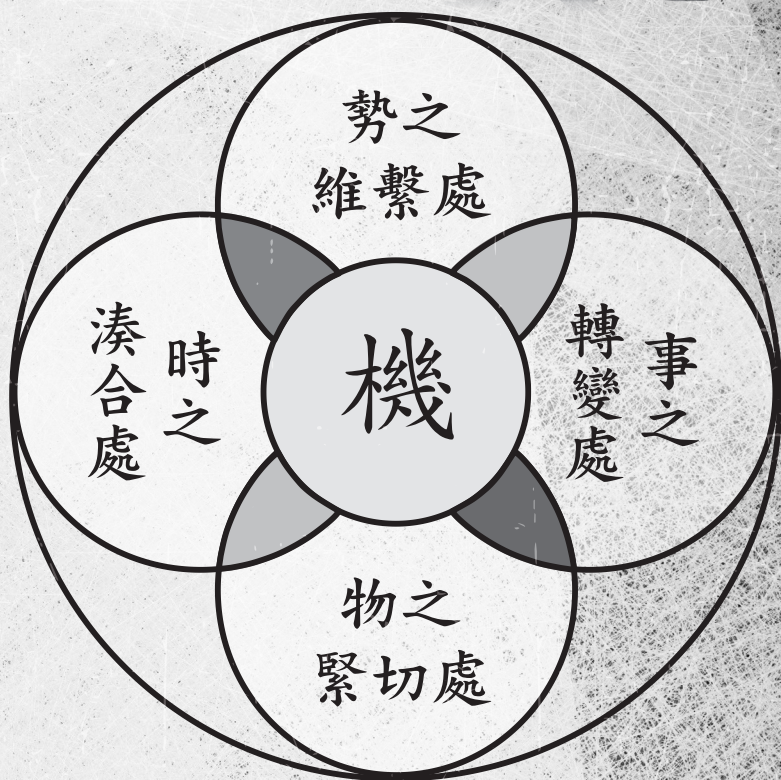


倥偬論文集

曾祥穎
著



二、國軍「戰爭十大原則」淺釋

前言

「國軍戰爭十大原則」是我們英明的總統蔣公，在民國四十八年初手訂，後來又親自督飭編定《戰爭原則釋義》一書，為國軍軍官必讀書籍之一。

本書發行雖久，但是由於官校學生在校期間要學的東西太多，很多同學但聞其名卻未見其實。因此常把這最重要的用兵「本體」忽略了，一味地追求殺敵「方法」而有因木失林之虞。個人以為方法是因人成事的。受過相同教育與訓練的人，面對同一戰場，甲乙兩方之兵力部署，火力運用不會完全相同。縱然聰明才智有所高下，狀況分析與判斷產生出來的決心更是主要原因。倘若加上補給能力、人員訓練、部隊士氣……等其他條件限制，說不定他們會擬定出完全相反的方案應付當前狀況。然而只要我們全體出發點的原則相同，即使方法不同，依舊可以收到萬流歸宗，殊途同歸的效果。

不過我們不能就此否定野外教練與實兵演習的重要性。但那只能作為爾後的參考，千萬不可將之一成不變的搬到戰場。我們將學習的精華放在全般過程中的「思維程序」上。任何一個演習最引人入勝的環節，不在於攻防的慘烈或壯觀，而在於經過戰場偵查，參謀意見具申後的「命令下達」。在下達之前，指揮官必定要將所有的狀況在腦海中仔細思考，依據利弊分析，考量主客觀條件，方能下定決心，下達命令。他的思維依據乃是由戰爭原理而來，質言之

是從「戰爭十大原則」產生的。我們亦不得先入爲主的認爲「作戰計畫的所有細微末節都可以按照原則決定的」，必須因敵而變化，否則，我們瞭解愈深，受害也愈大。

以下僅就自己所知的淺顯又淺顯的東西，從腦海中謄寫出來，供大家參考。說不上心得，更不是論述。僅希望能拋磚引玉，共策共勉。

壹、目標原則與重點

總統蔣公說：「軍隊作戰方案，首先要確定作戰目標，然後才能決定甚麼時間、甚麼地點、甚麼行動，多少兵力以對，準此一目標來作戰。」就是「打甚麼，有甚麼」的真諦。受領使命後先決定「打甚麼」，由使命擬定作戰構想，於是才「有甚麼」。或許有人問道：「我們研究敵人編裝的目的何在？」「有用嗎？」是的！不但有用而且非常有用！等到不久的將來自己親身接觸基層連隊後，著手訓練國家託付給我們的部下時，如何將現有的裝備巧妙地配合使用，以達到所望的效果，便是我們的職責。在動腦筋之餘，便不難明白了解敵人編裝的用處了。從小的方面來看，我們可以在戰前估計敵人投入本次戰鬥的兵力，以及可資運用的火力，有無新武器的出現……等因素，經過分析比較，預先擬好對策，或設計剋制手段，克敵制勝。從大的方面來看，我們知道戰術思想可以促進武器的發展，當然也可以從敵人的「有甚麼」，探討出他們能「打甚麼」，再運用平素各種敵情資料互相參照，就可以歸納出敵人的企圖，判斷敵人的戰法，然後針對他的弱點找出剋制之道，這便是「知彼」的工夫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時，日本決定對美國宣戰之前，大本營曾經詢

問山本五十六海軍大將的意見。山本肯定的認為在宣戰後的半年內他可以保持制海權，但以摧毀珍珠港為先決條件。因為他明白若不先解決美國在珍珠港的航空母艦為主的艦隊，日本南進的側背永遠遭受致命的威脅，補給運輸與掩護都成問題，所以他堅持主張毫不退讓，甚至以辭職表示其決心。追究其原因乃是山本深切的認清了他的目標—打甚麼—美軍太平洋艦隊。然後研發新武器—有甚麼—研製淺水魚雷，在鹿兒島訓練人員的戰術戰技。可惜執行這項任務的艦隊司令南雲忠一中將，缺乏宏觀認識與旺盛企圖心，攻擊完畢沒有聽取繼續擴張戰果的建議，沒有搜尋美國的航艦，亦未炸毀珍珠港的補給設施，沒有達成山本交付的核心任務。結果突襲珍珠港雖然創造戰史上的奇蹟，日本仍然逃不了敗戰的命運。

若目標選擇錯誤或不當，其後果將如何呢？楚漢相爭時，劉邦自用韓信「明修棧道，暗渡陳倉」之計，略定三秦之後，勢力漸漸擴張。楚漢二年四月，他趁項羽伐齊，楚都彭城守備薄弱之際，以討項羽「謀殺義帝」為名，率五諸侯及關中絕對優勢的兵力約五十六萬人，一舉襲取彭城。項羽聞訊後，仍然貫徹「先破齊，後擊漢」的初衷。結果劉邦反而被項羽率領的三萬騎兵，以迅速猛烈的攻勢打得大敗，狼狽而逃，受困於滎陽。諸侯亦紛紛觀望風色，保存實力。漢的局勢急轉直下，不得不全心全力為爭取諸侯而奮鬥。

我們客觀的檢討此役的得失，其關鍵在於漢高祖不知楚霸王力量的重心在「軍隊」而非彭城。以為占領楚都後項羽便沒有作為了，於是日日置酒高會，掠取美人寶物。心理鬆懈，戰備鬆弛，因此，才使握有絕對優勢的軍力和苦心孤詣造成的戰略優勢，毀於一旦。由此可知縱能明曉大勢掌握大勢，卻不知戰爭對象及其特質而目標選擇不當者，終不免招致敗亡的厄運。

目標的選擇因部隊之大小不同而異。通常旅、營以下，作戰目

標大部分是地形要點或敵人有生力量；師以上的部隊則常選擇有戰略價值的重要城鎮、交通線為目標。前者，為戰術單位，兵力規模、作戰能力、補給保修均受限制，因此在殲滅敵人有生戰力外以控制鎖鑰地形，保障上級部隊行動之自由為主。師以上為戰略單位，需有強而有力的腹地容納各項設施，對前方實施再補給，往往必須在交通狀況良好，物產豐富的城市中作業，性質不同，考慮的要項差異也大。

在我們向目標前進時，總要消耗許多人力物力，若要面面俱到，則備多力分，弄巧成拙。必須抓住目標重心，形成重點，指揮官的指揮調度也應該有所取捨。對軍隊而言，所謂的重點該是「選擇敵軍陣線中最薄弱的一環，加以鐵鎚般無情的打擊，以破壞防者的均衡，繼而達到殲滅敵人有生力量的目的」。一切的戰爭型態都是由攻擊與防禦的演變而成。攻擊者不斷地找尋敵方的弱點，在決定性的時刻與地點，投入所有的力量摧毀敵人。防禦的一方則盡量減少可能的漏洞，一面尋求敵方的漏失，適時的轉移攻勢，或發起逆襲，拒止並擊殺敵人於陣地前或陣地內。雙方在發現對方致命傷的同時，盡可能地把己方的兵力火力投入其中，擴大創口，殲滅敵人。換句話說，「敵方的致命弱點」便是我們的重點所向。

一個指揮官主宰戰局左右戰場有三大法寶，其中兵力、火力的運用，占了相當重的地位。由預備隊的位置與火力支援優先順序，很容易明瞭他部署的重點。一般來說主力的正面小、兵力大、火力強，有持續的戰力。次要的方面則反之。但是戰場的景況瞬息萬變，「重點」往往因戰況之演變而變更。有時次要方面的進展遠比主力順利，並因此而讓敵人喪失了平衡，我們應該不失時機，轉移重點，針對這方向勇往直前，不給敵人有喘息重整的機會，不要將力量分散到其他次要方面。否則縱使奪得「巨大戰果」亦無補於事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，英法聯軍被逼入鄧克爾克一角，面臨絕境之時，希特勒突然改變決心，轉移目標與重點而給聯軍喘息的機會，就是不知目標原則與重點的失敗例證。

貳、主動原則與彈性

在「孫子兵法與古代作戰原則以及今日戰爭藝術化的意義之闡明」的訓詞中，總統蔣公精要的指出戰爭藝術化的奇妙，雖然無窮如天地，不竭如江河，但要領只有一個：主動。一部《孫子兵法》震古鑠今，無非告訴我們「致人而不致於人」而已。無論何時何地，兵力或多或少，情況或夷或險，身為指揮官的人，必得想盡一切的可能，使自己的部隊立於處處主動的地位，時時威脅敵人，迫使他們屈服於我們的意志。

前面曾提到劉邦對項羽的目標認識不清，選擇錯誤，招致彭城之役的大敗。並且太史公「項羽世家」亦記載漢高祖「慢而侮人」，楚霸王「仁而愛人」，得天下者卻是劉氏，豈不是很奇怪嗎？人才的消長固然是主要原因之一，雙方之戰略運用，主動之爭取關係更大。劉邦在屢戰屢敗之餘，派蕭何至九江說反英布，以時間緩和局勢，退據滎陽，依天然地理形勢部署換來戰略優勢，稍微立穩後立即讓韓信「北舉燕趙，東擊齊，南絕楚糧道」。「以迂爲直」的戰略使項王疲於奔命，逼得他不得不與漢以鴻溝爲界。劉邦一連串巧妙運用爭取主動的計畫，使得楚漢之優劣形勢逐漸轉變，奪得主動。最後終於把項王逼死在烏江，君臨天下。

但是爭取主動的前提，必須「先爲不可勝，以待敵之可勝」。要先站穩腳跟，使敵無懈可擊；再設法使我們的敵人，處於左右爲難進退失據的困境，從相對優勢變爲絕對優勢之後，一舉克之。例如

稍有涉獵圍棋的人都有過這種經驗，當雙方兩條大龍相互廝殺時，雙方總是不停地思索著：假如他落子落在我這條龍的前方、左方或右方……時，我該怎麼回敬對方？如果感到困惑或無計可施時，那麼這條龍問題就大了。用兵也是一樣，當我們站穩之前，一定要站在敵人的立場，以敵人的眼光，以敵人的戰術思想來考量自己，稍有不妥立即改進，才能談論如何獲取主動。

獲得主動並不是輕而易舉或清談闊論就可以如願的！必要使敵人喪失心理、物理平衡後才能隨心所欲的支配他。在校時我記得有某位尊長曾經告訴我們一個意義深遠的例子，給人很深的啓示。抗戰時期成都軍校有位教官的戰術課程講得非常精闢，非常叫座，不少好事之徒稱其為兵學權威。可是這位權威與日本人作戰時，不但沒如人所望的管用，反而連戰皆北！有人追問其原因何在？

他說：「敵人不按原則打仗，我有甚麼辦法？」很顯然的，他只注意到自己遵守準則，不知變通，老老實實的不犯任何錯誤，反而陷入被動。忘記了，必須想盡方法善用《孫子》的「十二詭道」使敵人走上歧途，以最小的代價，獲取最大戰果。我們研究敵人，敵人同樣的對我們有深刻的認識。若我們不主動積極迫使或誘使他們犯下不可彌補的過失，敵人就要布下陷阱等我們鑽了。

一旦主動權在手後，我們一切推斷及計畫作為要具有相當的彈性。因為作戰計畫是依據狀況判斷推敲決定的，與實際狀況究竟有一段距離。儘管兵棋或沙盤推演十分順利，實行時還是必須不斷的針對當前狀況，適時修正全盤計畫以符實際需求，無論是兵力運用或火力支援都要隨時隨地的和現況相吻合，絕對不可削足適履或自以為是。軍事永遠不能脫離現實，我們的計畫縱然完美無缺，但那只是單方面，是我們的！在戰爭中許多事情常超出想像之外，算無遺策的例子實在少之又少。成功全在於當初計畫作為時留有伸縮的

餘地，使本身不受拘束，戰力才能充分發揮。何況今日我們所面對的敵人，最擅長鑽隙滲透，分割穿插，因此更要保持計畫的彈性，以隨時應付不預期之變。

約米尼說過：「具有決定性的行動愈簡單，則成功的機會也愈大」。簡而言之，保持彈性的要訣只有「簡單」兩字。規定愈詳細，處處受牽制，揮灑不開，拘束感愈大，愈不利。原則譬如圍棋的定石，布局完成後由序盤而中盤至收官，全視奕棋者的構想而定。即使親如師者也不能硬性規定學者第一手必須落在哪裡，第二手又該如何？作戰亦復如是！指揮官下達明確堅定的決心，下級充分明瞭上級的企圖，他們一切的作為都是以完成上級交賦的使命而努力，因此愈簡單愈好！如果「限制」太多，部屬的聰明才智無以表現，個人的能力畢竟有限，難以包辦一切，缺失看在敵人的眼裡，屆時再謀求補救大多為時已晚，難以收拾。再者，正式與敵人接觸的也是下級單位，他們對當前的狀況比我們清楚，我們擬定指導綱要，他們完成一切，達成任務完成使命，簡單易行才是彈性之道。

參、攻勢原則與準備

古往今來軍事上的格言圭臬最多的該是這一條原則了。「攻擊，攻擊，再攻擊」不僅是拿破崙的名言，也是其他名將認為殲滅敵軍的最佳方法。福煦說：「欲敵後退，祇有擊破之！」攻勢亦是保持主動最有效的措施。我們如果只知如何選擇目標，獲得主動去壓迫敵人，但缺乏無情而有效的攻勢，敵人絕不會被嚇倒。相反的，他們會利用一絲一毫的機會與力量，不斷的挽回失去的主動，反客為主，將我們殲滅。要想「致人而不致於人」便須發揮攻勢的特性，制敵機先。總統蔣公說：「剿匪作戰，惟有實施攻擊，攻擊，再攻擊